农村宅基地和建房申请审批流程图

村民申请

以户为单位向村级组织提交农村宅基地和建房（规划许可）申请表《农村宅基地使用承诺书》，由村级组织提请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进行实地选址

实地选址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在收到申请的5个工作日内组织乡镇承担农村住宅建设管理工作的机构实地审查申请人是否符合条件、拟用地是否符合规划和选址要求

村民选定住房图集或设计方案

可选用农村住房建设通用图集，或委托设计单位编制农村住房设计方案

村级组织公示

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公示5日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组织联审

- 乡镇承担农业农村职责的机构负责审查：申请条件、拟用地是否符合宅基地面积标准、是否经过村级组织公示等材料
- 乡镇承担自然资源职责的机构负责审查：拟用宅基地是否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及用途管制要求、农房建筑面积标准、建筑层高、间距等是否符合相关要求进行审查。涉及占用农用地的，应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
- 乡镇承担住房建设职责机构负责审查：是否选用农村住房通用图集，对委托设计的农村住房方案是否符合功能配套、抗震设防、消防安全和乡村风貌要求
- 涉及文物保护、林业、水利、电力、交通等部门的，农业农村部门要牵头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Presented with xmind